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3月14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1年3月24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上海市浦东南路500号39楼）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孔庆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副董事长刘强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安红军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3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 1、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和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计，母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639,034,034.17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计63,903,403.42元，加上年度未分配利润2,468,867,811.97元，扣除2009年度现金红利分配229,809,501.40元，2010年度可分配利润合计为2,814,188,941.32元。

公司董事会六届三十二次会议研究决定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2010年末的总股本2,298,095,0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共计229,809,501.4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

5、公司 2010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详见《2010 年年报》附件。

6、公司 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见《2010 年年报》附件。

7、公司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告（临 2011-04）

8、201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告（临 2011-05）

9、公司支付 201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公司拟向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支付 2010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40 万元；同时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

上述第 1 至第 3 项议案、第 7 至 9 项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另行公告。

上述第 7 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与本次交易有关联关系的孔庆伟、陆建成、刘强、安红军、周浩、吴强、王岚 7 名董事，在董事会表决时予以了回避，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4 名独立董事均作了同意的表决。

特此公告。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